編者按

舉世矚目的中共十八屆三中全會將於11月中上旬在北京召開。日前，習近平主席在印尼的APEC之行中，首次向世人傳遞了三中全會的最重要信息：中國即將進入全面深化改革開放時代，正在制定並通過未來10年全面深化改革總體方案，統籌推進經濟、政治、文化、社會、生態「五位一體」改革，這些都是難啃的硬骨頭。李克強總理亦不止一次強調，要打造調結構轉方式的中國經濟升級版。

萬眾期待的「習李新政」大幕即將拉開。本報從今日起開闢「三中前瞻」專題欄目，試解析和報道與三中有關的熱門話題，以饗讀者！

習李頻調研 改革現端倪

發改委權威：短期重穩增長 長期完善體制

三中前瞻

在習李新政屆滿周年之際，中共十八屆三中全會將於下月中上旬在北京召開，揭曉下一個十年中國深化改革的總體方案。以習近平為總書記的新一屆中央領導層對改革籌謀已久，特別是今年以來，在改革總體方案設計的最後衝刺階段，中央七常委先後30餘次赴地方考察調研，足跡遍佈20省市區，既為三中全會發先聲，更釋放出改革端倪。有智囊分析，循習李地方考察之腳步，可以預期，着眼於短期穩增長的三項改革與側重長期完善體制的三項改革（見表），有望在三中全會上做出全面部署。 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海巖 北京報道

■李克強月前在上海外高橋港區考察。 資料圖片

此次中央全會將「研究全面深化改革重大問題」，籌劃「全面深化體制改革的頂層設計和總體規劃，明確提出改革總體方案、路線圖、時間表」。

中共中央在重大決策前，召開高層次座談會，到地方考察調研，聽取各方意見，發佈政策信號，已形成慣例。自今年以來，中央政治局七常委分赴各地進行了多輪近40次考察和調研，足跡遍佈20餘省市區，既有落實群眾路線教育實踐的考察，更有對經濟、社會摸底之行，聽取改革之聲、了解地方實情是貫穿始終的主線。

習「新南巡」釋改革強音

自當選中共中央總書記以來，習近平赴地方近十次，次數居七常委之首。去年12月，習近平將其當選總書記之後第一次離京調研，選在改革開放的前沿深圳，並向鄧小平像敬獻花籃，被中外媒體稱為「新南巡」。今年7月底，習近平赴湖北調研，並在武漢召開部分省市負責人座談會，要求深入調查研究六個重大問題，全面深化改革，強調「以更大的政治勇氣和智慧，不失時機深化重要領域改革」，此次講話被外界視為是對十八屆三中全會部署「全面深化改革」定調。

李着重「新四化建設」

在中共確定三中全會議程的次日，8月28日習近平即到遼寧大連、瀋陽等考察，就技術創新、人才工作、高新區建設等提出意見，此行被外界視為吹風之旅。

而過去一年，李克強到江西九江、內蒙古包頭、江蘇、上海、河北、廣西、遼寧大連等考察，足跡恰恰契合十八大報告所提的「新四化建設」(工業化、信息化、城鎮化、農業現代化)，為新一輪經濟改革謀篇佈局。

關鍵改革初顯眉目

一位不願透露姓名的發改委權威人士接受本報採訪時分析，從前期調研和政策制定看，當前習李謀劃的新一輪改革包括兩大類，一類是重點在拉動內需、穩定增長方面發揮作用，發揮短期效應的改革，包括收入分配改革、城鎮化改革、資源型產品價格改革；另一類改革，則是着眼於長期的體制機制性問題，有利於增強市場內在活力和動力，真正通過調結構、轉方式來增強社會整體效益的改革。這些改革包括，下放實質性的行政審批和行政許可權限，推動金融領域的改革創新，推進財稅體制改革等。

實際上，一些關鍵改革已開始推進並初顯眉目。今年年初開始的反腐措施正取得顯著成效，行政審批的權力正受到制約，一些價格正在放開，在經濟較長期低迷的形勢下，貨幣政策並未放鬆。外界預期，三中全會後，這些改革可能扮演催化劑作用，推動更多變革。

智囊分析三中全會六項改革：

短期改革	長期改革
收入分配改革	下放實質性的行政審批和行政許可權限
城鎮化改革	推動金融領域的改革創新
資源型產品價格改革	推進財稅體制改革

■紀念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召開30周年大會2008年12月18日在北京舉行。 資料圖片

■習近平月前在湖北調研全面深化改革問題和當前經濟運行情況。 資料圖片

習近平考察分佈圖

1 廣東 2012年12月7日－11日 來到深圳、珠海、佛山、廣州，深入農村、企業、社區等，強調把改革開放繼續推向前進。

2 甘肅 2013年2月2日－4日 深入農村和企業，強調要多到群眾最需要的地方去解決問題，多到發展最困難的地方去打開局面。

3 海南 2013年4月8日－10日 深入漁村漁港、特色農業產業園、國際郵輪港等，強調加快國際旅遊島建設。

4 天津 2013年5月14日－15日 考察天津生態城、了解夏糧生產等，強調穩中求進推動經濟發展，持續努力保障改善民生。

5 四川 2013年5月21日－23日 考察部署災後重建。

6 河北 2013年7月11日－12日 深入農村、機關，與農民面對面，召開離退休老幹部座談會。

7 湖北 2013年7月21日－23日 在武漢召開部分省市負責人座談會，要求深入調查研究六個重大問題，全面深化改革。

8 遼寧 2013年8月28日－31日 就技術創新、人才工作、高新區建設等提出意見，強調深入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，振興老工業基地。

中央智庫建議設改革「中樞」機構

新一輪的改革該如何啟動？內地官方及民間智囊機構早前都已向中央提交改革方案，以供決策層參考。總體看來，此次三中全會改革方案將聚焦八個重點領域，包括政府行政管理體制、基礎產業領域、土地制度、金融體系、財稅體制、國有資產管理體制、創新和綠色發展、涉外經濟體制。此外，籌建超脫部門利益的改革協調「中樞」機構的呼聲亦很高。

八大改革政府行政居首

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在向中央提交的報告中指出，新一輪改革的目標是建立富有活力、創新導向、包容有序、法治保障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。實現上述目標，要在以往市場、政府和企業改革的基礎上，着力推動完善市場體系、轉變政府職能、創新企業體制的新「三位一體」改革。深化政府行政管理體制改革居八個改革領域之首，這項改革要以依法行政、公開透明、大幅度實質性減少行政審批為重點。

匯率改革倒逼金融開放

對於金融體系改革，國研中心提出要以降低金融行業准入門檻、推進利率匯率市場化為重點，建立一個市場導向、高效而富有彈性的金融體系，支持轉型升級和城鎮化進程；化解潛在金融風險；與財稅體制和要素價格改革等相配合，形成協同效應。

此外，國研中心提出，依靠推進匯率形成機制市場化和人民幣資本項目可兌換，力爭十年內使人民幣成為主要的國際結算和投資計價貨幣，在局部市場成為國際儲備貨幣，以此倒逼外匯市場、跨境投資、債券市場、金融機構本外幣綜合經營等領域的改革。

重構地方收入體制

對於土地制度，國家發改委宏觀研究院向中央提交的報告指出，要加快推進土地流轉，大幅度提高農業勞動力工資，吸引青壯年勞動力，搞規模化生產和經營。

至於財稅制度，報告認為，從中長期來說，地方財稅體制要重構，如消費稅由價內轉到價外，留給地方，並將財產稅作為未來基層政府最重要的收入來源，以及完善環境稅，給地方開闢新的稅源。

「中樞」機構須凌駕部門利益

另外，國研中心等機構還提出要建立新的改革推進機制，以凝聚改革共識、減少改革阻力。當前，阻撓改革的利益集團，將是在市場經濟規範化、高效化、公平化過程中利益受到損害的群體，建議籌建相當於過往「體改委」類似的超脫部門利益的、在黨中央直接領導下的改革協調機構，負責系統設計改革的思路和方案。

八大重點改革領域：

一、以依法行政、公開透明、大幅度實質性減少行政審批為重點，深化政府行政管理體制改革。

二、以打破壟斷、促進競爭、重塑監管為重點，加快基礎產業領域改革。

三、以權利平等、放開准入、公平分享為重點，深化土地制度改革。

四、以降低金融行業准入門檻、推進利率匯率市場化為重點，推動金融體系改革。

五、以優先調整事權、帶動財力重新配置為重點，啟動新一輪財稅體制改革。

六、以重新界定職能、國有資產資本化為重點，深化國有資產管理體制改革。

七、以改進競爭環境和激勵機制為重點，促進創新和綠色發展。

八、以服務業開放為重點，深化涉外經濟體制改革。

觸動利益格局 限制政府權力

今年是中國改革開放的第35個年頭，經歷了七次三中全會，因利益格局不同，改革難以推進，國務院總理李克強早在上任之初就提出，「觸動利益格局往往比觸及靈魂還難」，已是此次三中全會推進改革的難點與困境所在。中國經濟體制改革研究會會長宋曉梧近日就指出，當下調整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的利益格局首當其衝，而行政性壟斷行業既得利益格局的改變，則決定着深化改革的成敗。

劃清政府社會企業職能

「現有的地方利益格局大大加劇了產能過剩，加劇了生態破壞，提供了無限廣闊的權錢交易空間，制度性腐敗越演越烈。」由此宋曉梧認為，首先要劃清政府（包括地方政府）、社會、企業各自的職能。政府要把不該管、管不好、管不了的事，交給社會組織、中介機構、企業。

今年國務院出台機構改革和職能轉變方案，提出逐步推進行業協會、商會與行政機關脫鈎。宋曉梧認為，真正落實這一方案難度不小，但這是中央與地方政府利益格局調整的前提之一。

破行政性壟斷利益格局

至於另一固化阻礙改革的方面，宋曉梧認為，是行政性壟斷行業既得利益格局。這個問題提出來至少15年了，結果行業差距、高管與普通職工收入差距反而越來越大。「現階段，不以壯士斷腕的雷霆手段調整利益格局，我擔心深化改革也就是寫在文件上的四個字。」

而原國家發改委副主任、現任全國人大經濟委員會副主任的彭森則提出，這次改革還要重點限制政府的力量。現在經濟運行中出現的大量矛盾和問題，表面上是應對金融危機期間大規模擴張政策帶來的後果，實質上是過度依賴和迷信政府力量的體制性問題的集中暴露。

■宋曉梧

■彭森

彭森舉稱，政策的出發點是好的，但無一例外的是，這給企業或給市場發出了一個投資擴能的信號。他認為，下一步要從體制、機制上解決問題，光靠政策和號召，恐怕難以有為。

歷屆三中全會概要

★十一屆 1978年12月18日－22日 作出把工作重心轉移到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上來的戰略決策，啟動農村改革。

★十二屆 1984年10月20日 通過《中共中央關於經濟體制改革的決定》；改革從農村走向城市；加快以城市為重點的經濟體制改革，包括增強企業活力，發展社會主義市場經濟。

★十三屆 1988年9月26日－30日 通過《關於價格、工資改革的初步方案》；確定治理經濟環境、整頓經濟秩序、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導方針，嚴控物價上漲速度，實施價格和工資改革。這次會議為進一步深化經濟改革掃清了道路。

★十四屆 1993年11月11日－14日 通過《中共中央關於建立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若干問題的決定》；勾畫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的基本框架，提出建立現代企業制度、深化農村經濟體制改革和擴大對外開放等政策方向。

★十五屆 1998年10月12日－14日 通過《中共中央關於農業和農村工作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》；提出到2010年建設有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新農村的奮鬥目標。

★十六屆 2003年10月11日－14日 通過《中共中央關於完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若干問題的決定》；提出使股份制成為公有制的主要實現形式，首次提出建立現代產權制度。

★十七屆 2008年10月9日－12日 通過《中共中央關於推進農村改革發展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》；最大的突破是農村土地承包經營權的流轉。